



国家税务总局上海市税务局

Shanghai Municipal Tax Service, State Taxation Administration

上海市财政局 国家税务总局上海市税务局 上海市民政局
**关于上海市 2020 年度——2022 年度第二批公益性社会组织
捐赠税前扣除资格名单的公告**

发布时间: 2021-08-04 10:42

文号: 上海市财政局 国家税务总局上海市税务局 上海市民政局公告 2021 年
第 2 号

发文单位: 上海市财政局 国家税务总局上海市税务局 上海市民政局

发文日期: 2021-07-20

根据企业所得税法及实施条例有关规定,按照《财政部 国家税务总局民政部关于公益性捐赠税前扣除有关事项的公告》(财政部 税务总局 民政部公告 2020 年第 27 号)及《财政部 国家税务总局 民政部关于公益性捐赠税前扣除资格确认有关衔接事项的公告》(财政部 税务总局 民政部公告 2021 年第 3 号)有关要求,现将上海市 2020 年度——2022 年度第二批符合公益性捐赠税前扣除资格的公益性社会组织名单公告如下:

1. 上海三思公益基金会
2. 上海盘京公益基金会
3. 上海上善公益基金会

4. 上海市奥理公益基金会
5. 上海第二工业大学教育发展基金会
6. 上海市长宁区华阳社区基金会
7. 上海民盟同舟公益基金会
8. 上海证券期货文化发展基金会

.....

38. 上海海事大学教育发展基金会



39. 上海立信会计金融学院教育发展基金会
40. 上海中欧国际工商学院教育发展基金会
41. 上海电机学院教育发展基金会
42. 上海中医药大学教育发展基金会

.....

特此公告。

上海市财政局

国家税务总局上海市税务局

上海市民政局

2021年7月20日